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-12 亿元至-16 亿元。
- 公司预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事项后，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-16 亿元至-21 亿元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（一）业绩预告期间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。

（二）业绩预告情况

1. 经公司初步测算，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，预计 2025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-12 亿元至-16 亿元，具体业绩将在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中进行详细披露。

2. 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人民币-16 亿元至-21 亿元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（一）2024 年上半年，公司利润总额为人民币-28.41 亿元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-27.68 亿元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

净利润为人民币-29.67 亿元。

(二) 2024 年上半年，公司基本每股收益为人民币-0.12 元。

三、本期公司业绩减亏的主要原因

2025 年上半年，我国经济呈现向好态势，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，国内民航客运市场呈现稳健发展态势，但市场竞争依然激烈。公司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，安全运行总体平稳；持续做强上海枢纽，坚持往远处飞、往国际飞、往新兴市场飞，新开加密多条国际航线，大力优化航网结构，积极开展“航空+文旅商展”等立体营销；贯彻落实“精心、精准、精致、精细”服务理念，完善服务标准和流程，提升旅客出行体验；持续推进改革创新，扎实推进数字化转型；成立成本管理委员会，强化成本管控，多措并举提质增效。公司上半年经营效益稳步改善，同比实现大幅减亏。但受国内市场价格竞争激烈、国际环境复杂多变等因素影响，预计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出现亏损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。

五、其他说明事项

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东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 7 月 14 日